

加强基层乡镇财政监管的建议

蓝军萍

江西省信丰县共有16个财政所，除5个所独立办公外，其余财政所均与乡镇政府合署办公，财政所人事、业务接受县财政局的垂直管理，日常运作经费基本上由县财政局预算拨付，合署办公的站所同时兼顾所在乡镇的中心工作。主要业务方面，负责财政预算编制、执行及管理；乡镇会计核算规范财务收支；各项涉农惠农专项资金的审核发放与管理；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管理；农村财务管理指导、监督和审计；财政项目资金监管业务。全县各站所全部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由财政局统一开设账户，项目资金及大额支付均采取财政直接支付方式；会计核算100%实行电算化，使用财务软件账务处理；惠农补贴资金通过江西省一卡通系统统一发放；“三公经费”支出全部纳入江西省公务消费平台监管。

随着乡镇财政职能、工作任务以及运行环境变化，财政职能逐渐向财

政监管职能转移，以支出管理为主，由向农民收钱转为给农民发钱，由组织收入转为增加农民收入、管理支农支出和发放惠农资金上。因此，也产生了不少新的问题：

一是涉农资金方面。对已纳入“一卡通”发放的财政涉农补助，财政所仅仅起了录入的作用，该不该发、发多少，财政所无权过问。乡镇财政所对项目资金事前无法参与立项，事中无法定期巡查，事后无法跟踪问效，导致项目多头安排，存在虚报重报套用、挤占、挪用、截留项目资金现象。受体制、人员、经费、涉农资金点多面广等实际因素所制约，抽查核实环节薄弱，实际操作困难，导致项目监管没有有效切入，存在“缺位现象”，项目资金公示与政策要求存在差距，项目资金的监管流于形式。二是预算管理方面。预算管理不够精细，县财政预算盘仍旧按原有的预算分配法编制预算，乡镇预算经费少，财务紧张，

预算收支不平衡。三是监管信息不畅通。除财政内部管理、村转移支付、财政一事一议资金等少数项目经费外，绝大多数项目资金主管部门及县财政各业务科室下达的项目经费的政策性文件、资金额度等信息难以传达到乡财政所，对信息获取滞后；各级财政与业务主管部门在出台文件时，也没有要求乡镇财政所参与监管，少数涉农资金业务主管部门不愿意接受乡镇财政的监管，导致乡镇财政不能管、不想管、不敢管。

乡镇财政所作为国家财政体系的基础层级，直接服务于广大农村和农民群众，不但是落实强农、惠农和改善民生政策的直接组织者、实施者，也是乡（镇）政府各项职能的基础和保障。因此，建议：

加强监管信息传递沟通制度。一是上级财政部门或与主管部门共同下发的资金监管文件应及时转发给乡镇财政所。二是下发具体资金管理文件

各级党组织和党组织负责人的责任。进一步建强机关基层党组织，加强支部规范化建设，严格党员教育管理监督，依靠党支部把党员管住管好。

二是净化政治生态，努力建设风清气正的政治机关。以驰而不息的精神，继续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坚决防止和纠正“四风”。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开展经常性纪律

教育，重点强化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加强监督管理，让党的纪律真正立起来、严起来。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注重抓早抓小、抓苗头抓细节，要经常咬耳扯袖，做到防微杜渐、警钟长鸣。

三是突出政治标准，努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财政干部队伍。加强政治历练，提高干部政治素养、政治能力，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干部头脑，坚持好干部标准和民族地区干部政治标准，把维护祖国统一、反对民族分裂的思想认识和实际表现放在第一位，深刻洞察干部的政治忠诚、政治定力、政治担当、政治能力、政治自律，把合适的干部放到合适的岗位上，切实选好人用好人。□

责任编辑 刘永恒

中应授予乡镇财政所监管权力,明确财政所监管职责、要求、环节。三是建立乡镇财政监管信息台账,专门登记下传或下发的资金监管政策和资金指标文件,跟踪问效资金的收支结余、使用范围等情况。

建立监管工作巡查抽查制度。一是对于已纳入一卡通发放的项目在数据信息采集后录入前进行抽查,对未纳入一卡通项目根据要求配合有关站所,对补贴资金发放的真实性进行抽查,同时设立群众意见举报箱。二是重点抽查涉及面广、群众关注度高、异议较大的补助项目,确保发放的真实性、合规性、准确性。三是确定抽查比率。按5%—10%抽查比率,对于补贴总户较多的项目,抽样户不得少于20户,数据变动大的应加大抽查力度。

四是财政所可单独进行抽查,也可与其他站所信息采集员一道进行,以现场核查为主,核查必须填写核查情况表,并由核查人、财政所长签字确认。

提高监管实效。一是对于财政补助性资金的监管:对已纳入或当年计划纳入一卡通管理发放的资金,重点抓好“公开公示、抽查核实”两个环节;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宣传惠农强农支农政策,及时公开公示补助政策、对象、金额,确保群众的知情权,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的监督。二是对于财政项目建设资金的监管:严把项目申报关,从源头上把握项目的真实性、可行性;严把项目资金公示关,项目情况要向社会公开,并接受监督;严把项目查验关,加强对工程进度和资金使用的监管,并参与工程

竣工决算验收;严把资金拨付关,严格依照合同约定和工程监理认定工程进度表拨付进度款,杜绝项目转包、挂靠行为的发生。

建立档案管理制度。设立会计稽核与档案管理两个不相容岗位;建立档案移交造册制;建立档案查阅审批登记备案制度。

加强基础队伍建设。优化人员结构,确保财政所在编在岗5—6人,设置预算会计兼票据专管员、核算会计、系统管理员兼资金管理员、一卡通操作员专人岗位。制定每年专用性、实用性的培训计划,不断提高财政所干部服务能力。□

(作者单位:江西省信丰县铁石口财政所)

责任编辑 雷艳

